

证券代码：000933

证券简称：神火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2

##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召开董事会第九届十三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《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》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4 年 1-9 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,538,384,965.61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3,191,266,780.08 元，减去派发的现金红利 1,798,961,587.20 元（派发 2023 年度现金红利 1,799,766,727.20 元，因不满足行权条件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扣除对应的 2021、2022、2023 年度现金股利 805,140.00 元），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层面未分配利润为 14,930,690,158.49 元；2024 年 1-9 月公司母公司层面实现净利润 4,890,759,465.64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,926,602,099.06 元，减去派发的现金红利 1,798,961,587.20 元，公司母公司层面未分配利润为 10,018,399,977.50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0,018,399,977.50 元。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〔2024〕10 号）关于推动一年多次分红等政策要求，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，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综合考虑公司 2024 年度盈利状况、资金状况和长远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，董事会制订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,249,350,56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息 3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分

配现金 674,805,170.7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如因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按照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。

## 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，现金分红总额占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%，占公司 2024 年 1-9 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19.07%，现金分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利润分配预案未超出可分配范围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【2012】37 号）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2023 年修订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及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期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## 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董事会第九届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2 日